

兰考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兰考县谷营镇到埕阳镇 G240 国道改造工程中压天然气管道安装工程项目（三次）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兰考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兰考县谷营镇到埕阳镇 G240 国道改造工程中压天然气管道安装工程项目(三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lankao.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项目编号：兰财采字谈-2026-5
2. 采购项目名称：兰考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兰考县谷营镇到埕阳镇 G240 国道改造工程中压天然气管道安装工程项目（三次）
3.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 预算金额：1791225.00 元 最高限价：1791225.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兰财采字谈-2026-5	兰考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兰考县谷营镇到埕阳镇 G240 国道改造工程中压天然气管道安装工程项目（三次）	1791225.00	1791225.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一个标段
- (2) 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4) 采购内容：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 (5) 工期要求：30 日历天
- (6)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验收标准合格工程

6. 合同履行期限：同工期要求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2）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并提供2024年度由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提供自成立之日起的财务报表）；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和采购能力、相应许可（承诺书格式自拟）；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以来任意1个月的社保和纳税凭证；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自拟）；

3.6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压力管道公用管道（GB1）资质。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及正在承接项目的项目经理（出具无在建承诺书）。

3.7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或“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均可）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

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若上述对象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存在失信记录的，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标活动（查询结果需显示日期，查询日期应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后，查询对象为供应商，提供网页截图）。

3.8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联合体除满足上述要求外，同时需具备以下条件：

（1）若投标人组成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自拟），对联合体每一成员均具有法律约束，所有联合体成员为实施本项目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协议需明确各自分工与职责，并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活动。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活动的，牵头人须通过 CA 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入口登录后进行相关操作，联合体成员无需报名。

（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活动的，联合体各方根据职责分工满足“申请人资格要求”第 3.6 相关资料（同专业同分工：按最低资质认定联合体资质）；申请人资格要求中的其余各项联合体各成员均需提供相关资料。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获取。

2. 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lankao.gov.cn>）。

3. 方式：需通过 CA 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登录”入口登录后进行相关操作。

（1）未办理 CA 的投标人、供应商，报名前须登录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交易主体注册”，再办理 CA。

（2）已办理省内兰考县以外 CA 的，可以进行 CA 互认。省外的，咨询相应 CA 公司。

互认步骤：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交易主体注册”，再用 CA 绑定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 年 3 月 26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lankao.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 年 3 月 26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不见面开标室（兰考县裕禄大道 194 号院内西 4 楼）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可登录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询竞争性谈判文件。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如对本项目有质疑（投诉），需按照相关流程通过线上提起质疑（投诉）。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兰考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兰考县黄河大道北段民生大厦
联系人：孟先生
电话：0371-2699703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泰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开封市兰考县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州路 13 号
联系人：蔡婉莹
电话：1873896153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蔡婉莹
电话：18738961537